

证券代码：874410

证券简称：飞宇医药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江苏飞宇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飞宇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磊、毛中健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磊，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诉讼法学专业。2010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职于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担任法官；2019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历任实习律师、律师；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毛中健，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2001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常州工学院审计处、计划财务处，历任计划财务处科长、副处长、处长；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能影响独立性的关系和情况。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会议。独立董事

张磊、毛中健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张磊	3	3	0	0	否	2
毛中健	3	3	0	0	否	2

除上述董事会外，在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委员会中，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报告期内出席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 (1) 出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磊	2	2	0	0
毛中健	2	2	0	0

注：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12月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相应废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2) 出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磊	2	2	0	0
毛中健	0	0	0	0

#### (3) 出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磊	0	0	0	0

毛中健	0	0	0	0
-----	---	---	---	---

## (4) 出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磊	1	1	0	0
毛中健	1	1	0	0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磊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独立意见 3、对《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独立意见 6、对《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7、对《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 年 12 月 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	--	--	--

独立董事毛中健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独立意见 3、对《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独立意见 6、对《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7、对《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 年 12 月 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2026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继续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磊、毛中健

2026 年 4 月 29 日